

F

(此處由本局於收
文時黏貼條碼)

範本

補(換)發註冊證申請書

繳納規費金額 **500** 元整。(每件應繳新臺幣 500 元整)

壹、商標／標章種類、註冊號數、名稱

☒ 商標 ☐ 商標(92 年修正前服務標章) ☐ 證明標章 ☐ 團體標章 ☐ 團體商標

註冊號數：**01359876**

商標／標章名稱：**青羨**

貳、補(換)發註冊證核發形式 (請擇一勾選，未勾選以紙本證書核發)

☐ 電子 ☒ 紙本

參、申請人(商標權人)(共 **1** 人)(多位申請人時，應將本欄位完整複製後依序填寫)

(第 1 申請人)

國籍：☒ 中華民國 ☐ 大陸地區(☐ 大陸、☐ 香港、☐ 澳門)

☐ 外國籍：_____

身分種類：☐ 自然人 ☒ 法人、公司、機關、學校

☐ 商號、行號、工廠

ID：**12345678**

申請人名稱(中文)：**青羨股份有限公司**

(英文)：

代表人(中文)：**翁同勻**

(英文)：

地址(中文)：**106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1 段 1 號**

(英文)：

☐ 此申請人為選定代表人

聯絡電話及分機：**(02) 20000007**

傳真：**(02) 20000008**

e-mail：**post@tipo.gov.tw**

肆、代理人(未設代理人者，此處免填；倘委任商標代理人時，應檢附代理人委任書)

ID：**A123456789**

姓名：**何守義**

登錄字號：**TT000101**

地址：**106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1 段 3 號**

聯絡電話及分機：**(02) 20000098**

傳真：**(02) 20000099**

e-mail：**ipor@tipo.gov.tw**

伍、浮貼商標圖樣 2 張



陸、簽章及具結（多位申請人時，應將申請人及代表人簽章部分複製後依序簽章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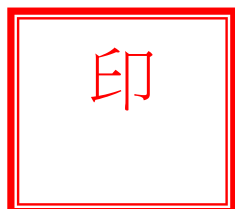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☒ 申請補發本件註冊證，並具結：本件註冊商標/標章註冊證確實遺失。

二、☐ 申請換發本件註冊證，因註冊證記載事項異動，並繳回註冊證正本。

三、

☐ 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係為真實。

☒ 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確係申請人提供，
且據申請人稱：該等資料均為真實。



申請人簽章



代表人簽章



代理人簽章

附件：請檢查應附文件是否齊備，並於☐ 勾註所檢附之文件。

☒ 委任書（☐ 附中文譯本）。

☒ 浮貼商標圖樣 2 張。

☐ 其他。